

◇灯下漫笔

没有被遗忘的角落

[靖江]毛松南

在菜市场做保安的朋友老闻说:“去渔婆菜场买蔬菜,就去大棚西南角,找那个‘老秃’摊头。”

以前,这个摊位并没引起我注意,虽然它也是菜场的一个重要节点,但我们一般都冲着熟悉的摊位去,我们只当这里是出门倒脚处,无意中漠视了它。

“老秃,老秃”,我默念着,差点叫出声。

虽然摊位处在角落头,但光线极好,萝卜、青菜不多时都成了别人的菜。

见我们来了,中年女摊主赶紧将端着的粥碗搁在凳上,靛子粥都溢了出来。见状,女摊主掏出手纸揩了一下又一下,随手扯过一个白塑料袋,打量着我爱人,等她说话。

摊位如同女主人,干净、整洁,摆放有层次美感。挑菜,有时也能挑出品位来。

我爱人眼睛一亮,蹲下身,不作声。我敢肯定,这些菜,终将是她的“菜”。

女人初见女人,轻易不开口,总怕露了短板。

做生意的虽然大都精明,但不一定深藏在价格上、品质上。

女摊主率先开口:“都是新鲜的,和你一样,嫩笃笃、水灵灵。”

这话谁都爱听,真所谓“开口三分利,无利也保本。”我老婆早已破防,诚心交易了。

正在分拣韭菜的男摊主也已分心,冲着我们咧嘴笑。挨着铁栅栏,微风掠过他的头顶,稀疏的头发摇曳着,就像韭菜垄子里的“回头青”,没几根,却倔强。标志性的脑袋,应是老闻口中的“老秃”,透明透亮,一点隐私也藏不住。

女摊主像是有心灵感应,跟着“老秃”暖心一笑。在她旁边,穿红马甲、戴遮阳帽的保洁女人,顺手将自己刚拣过的韭菜移过来,饶一句:“不比超市差。”“红马甲”还挺懂语言技巧,不说“比超市好”这种嘴皮子过瘾,利己不利人的伤人话。

我爱人是识货的,她弯下腰,扒开韭菜,捏捏根部,顺势嗅一嗅。不说话,不问价格,直接就往塑料袋里装韭菜。电子秤上明码显示:一公斤三元。

小青菜看上去有点蔫头耷脑,像是被欺负的小弟。我们知道,这些菜根没有浸过药水,显得没精神、卖相不好看。就像这对中年夫妇,缩在角落头,不起眼,不欺人,只有坦诚,我们也就没有理由不是回头客了。

装满一大袋子,一称,才二斤,蓬松松、干剥剥,放冰箱七八天保鲜不腐烂。价格只是外面市场的一半。

“老秃”不能正常做生意,两年前车祸致残,说话辅助手势都让人费解。女人没嫌弃,至少这棵树立在那,暴雨时可以躲在树冠下,狂风时抱紧躯干不被刮倒,有依靠。

老闻说:“老秃”家的菜地就在“万亩良田”边角落上,很多时候,靠着无人机的无心之举,顺带吮吸几口养分。这就是他们低成本、低价位、高品质的保证。

都已九点多钟了,女人重又端上靛子粥碗。一碟水腌菜、一枚咸鸭蛋,标配。我们心里很矛盾,既不想这时候有人来打扰,好让她吃个囫囵饭;又希望你来他去,早点卖完让他们回去补个觉。“红马甲”去做她的事了,只是来歇歇脚、顺带搭把手。磨练,使“老秃”夫妻俩坚信,妥妥帖帖的生活,从来不是“饭来张口、衣来伸手”的“躺赢人生”,得有“浪头上余来还要起早更”的吃苦精神。

菜场是社会的缩影,总有人认真对待每件事,真诚对待每个人。

“老秃”的难只是暂时的,听说他们从没向上伸手,也不需要救济。

熟悉他们的人都说,谁又愿意看着他们“鸭子蹒跚滩——越蹒越深”呢,大家托一托、拉一拉,就走出来了,一个家庭就完整了。好在“老秃”夫妻俩从没过多抱怨,偶尔有点小情绪也是进了摊位就消散。

这个角落,总是阳光最先洒照;这个角落,让我们惦记着。

◇生活空间

马关的清晨,是从一炉炭火开始的。

天还泛着蟹壳青,街角的炭火已经暗红。摊主把雪白的米饵块排上铁丝网,火苗轻轻舔着,饵块便慢慢鼓起来,像谁憋了一肚子的气,终于舒展开来。外皮烤出细密的焦斑,内里依旧软糯温存。这烧饵块的火候急不得,正如这边城的日子,不温不火,却自有滋味。

晨雾从山间漫过来,远处的碉楼在雾里若隐若现。百年石墙见过太多风雨,如今只是沉默地立着,看山下茅坪老国门迎来又一天的晨光。国门不远处,壮寨苗乡的屋舍错落着,炊烟刚起,铙钹的声响从某个寨子飘过来,混着赶街人的脚步声,在晨雾里荡开。

轻拍一下烧饵块上的炭灰,让灰落地、让柴火味留在饵块上,抹上甜酱打底,辣酱点睛,这便是马关乡街上吃烧饵块的仪式感。

赶街的人从四面八方聚拢来。苗族阿妈的银饰在颈间晃着微光,壮族汉子的布衣上还沾着山间的露水。有人背着山货去口岸,有人扛着锄头往地里去。国门口岸外头,也有人背着越南的特产过来,草帽下是相似的面孔,相似的布衣——山这边山那边,同饮一江水,同耕一片坡,赶的是同一场集。

热闹的集市上,一块热腾腾的烧饵块握在手里,烫得左手换右手,却舍不得放下。这温度,是边城给每个奔忙者的问候。

◇钟山夜潭

古人交友,深谙“言浅交深”的道理。一部《论语》记载孔子与弟子的对谈,大多不过寥寥数语,却字字都如珍珠般耐人寻味。就像那句“子在川上曰:‘逝者如斯夫!不舍昼夜’”,这话看似是孔子对着奔流的流水喟叹,实则是说给所有相知的友人,说给每一寸流淌的时光听的。孔子不曾多作一字解释,可听闻这话的人,却都能读懂其中意。原本有些话,就不必说透说尽;真要是说尽了,反倒像花开到极盛后随即凋零,什么都留不住了。

春秋时期,管仲与鲍叔牙情同手足,管仲三次为官被逐,鲍叔牙不以为他无才,只说是时运未到;管仲三次临阵脱逃,鲍叔牙不以为他怯懦,只说他有老母在堂。这份理解,深得如海,却未曾有过多的言语。后来管仲说:“生我者父母,知我者鲍叔也。”只一句话,就道尽了二人一生的深厚情谊。如今我们再读这段故事,依然能真切感受到那份相知重若千钧。这份情谊不是靠“我们永远是好朋友”这类承诺来维系,而是在点滴相处的日常里,在无需多言的理解中,慢慢扎根抽枝,长成了遮风挡雨的参天大树。

写下“采菊东篱下”的陶渊明,不善言谈,却也留下了“奇文共欣赏,疑义相与析”的句子。那该是种怎样难得的交情呢?大约就是两个灵魂恰好相遇的模样,不需要过多寒暄客套,只要有一盏孤灯、一本好书,就足以静

◇似水流年

二十五年前,我家是没有电话的。

那物件在村中实属稀罕,只几家富户有。母亲却从不往村头小卖部去,她宁愿日日往隔壁嫂子家跑,只因嫂子家桌上放着一部红漆电话,而那条细细的电话线,连接着千里之外的新疆。

那时,姥娘同四个舅舅皆去了新疆“发展”。唯独母亲舍不得家中姊妹,执意留守老家。自娘家人离开后,她便成了最孤清的一个。白日下地,黄昏炊饭,入夜则坐在褪了漆的门槛上,摇着蒲扇,一遍遍给我们讲她自己小时候的事:土院、枣树、姊妹的笑、祖母的唤。说着说着声音便低下去,像一盏油快耗尽的灯。

那部电话,红漆机身,数字按钮,螺旋听筒线。母亲每回去嫂子家,总显得有些慌促,到了电话跟前更是怯怯的,捧起听筒如同捧着一件珍宝。与新疆通话时,她照例先报平安,再问寒暖,声音提得极高。可说不上几句,眼泪便掉下来,砸在自己的衣襟上。电话那头,舅舅们的声音总是匆促,背景里杂着旁人的嬉笑与风声。想来话费珍贵,谁也不肯多耽。母亲挂了电话,总要悄悄拭去眼角的泪,方才转身回家。

后来大姐二姐也嚷着要去新疆帮舅舅看孩子。母亲心里极是不舍,嘴唇颤了几颤,却终究没有阻拦。临行前,她连夜赶制了几件厚衣服,絮叨着说新疆昼夜温差大,须得添衣防寒。

边城烧饵块

[文山]杨太国

目瑙纵歌里有句唱词:“山记得脚印,河记得回响。”在马关,一代代人的脚印印在石板路上,印在巡边的山道上,也印在这烟火缭绕的炭火摊前。旱谷岁岁成熟,山风年年往复,碉楼守着山河,界碑刻着家国。各族百姓在这里共生共居,就像这饵块,本是朴素的米料,却能裹住万般滋味。

高密度的木质炭火正旺,摊主往烤网上添了四块饵块。我想,这四块该有各自的归处——我将把它们祭在我回程的山巅上。

一块,敬那些守边的人。古往今来,是他们以血肉护这一方红土安宁,让晨雾里的碉楼不必再闻烽烟。

一块,敬那些从中原跋涉而来的先祖。他们翻山越岭,在边境扎下根脉,把异乡的泥土,守成了故乡。

一块,敬我的父亲。他英年早逝,骨血留在这片土地。矿山的风霜刻进他的一生,如今只剩青山藏存在回忆里的温度,让我想起他手掌的粗粝老茧和肩膀上挑煤磨茧丛。

最后一块,敬这天地山川。红土养育众生,让山风永续,让每一粒米都有归处,让每一个清晨都有炊烟。

四块饵块,一样米香,四重念想。炭火噼啪,像谁在低声絮语。

边城的阳关渐渐高了、也渐渐向西。赶街的人散去,炭火慢慢温吞下来。烧饵块放在山巅上,一块平整一些的石头上,夕阳西下了,这是祖先请饭时。我慢慢的退出了山巅,愿这烟火和护一方山河的人们安宁、永垂。

言浅交深

[徐州]张宏宇

静相对坐到天明。他们共赏的不只是文字的章法优美,更是彼此灵魂散出的淡淡芬芳。这份芬芳,不是靠言语滔滔“说”出来的,是藏在相对的“不言”里,在彼此会心的一笑间,在同对疑义的皱眉沉思中,一点点,轻轻悠悠地散开了来。

真正的情谊,不在于话多,而在于每句话都说得准、说得真,往往是关键时刻那么一两句话,就能直抵人心深处。有时候话说多了,反倒容易让人觉得疲惫。真正有分量的话语,从来都不必聒噪,就像冬夜里远远传来的一声钟鸣,在空旷天地间慢慢回荡,余韵久久不散。

琴最初制成的时候,设五弦对应五行,后来周文王增一弦,周武王又增一弦,才成了如今的七弦琴。可无论添多少根弦,琴腹里那一块空腔始终不曾变过,所有的琴声都是从这片空无之中生出来,最终也都归于这片空无。人与人之间最深的理解,大抵也是这般:不在说过了什么,而在于那一段曾经一同沉默相守的时光。

言浅,其实是一种风骨。它不倚靠辞藻的繁华,而依赖心灵的丰盈。那些交情深厚的友人,并不能言善辩的,而是最懂得“不说”。他们在缄默不言里给彼此留足了余地,藏住了体谅,也留下了一片可供自由呼吸的精神原野。这样的交情,像一汪深潭,表面风平浪静,水底却暗流涌动,深不见底。又像一盏陈年老茶,初入口只觉味淡,细细品尝才知余韵悠长。

攥住那根线

[聊城]郭庆收

家中从此愈发空了。那部红漆电话便成了母亲生活中唯一的活气。她往嫂子家跑得更勤,几乎日日都要去坐上一坐。电话铃一响,她的眼睛就陡然亮起来,若是新疆来的,她便一把抢过听筒,手指不自觉地绞着电话线,一圈复一圈,勒出深红的痕印。吃得惯吗?夜里冷吗?电话那头的声音时断时续,恍若叹息,被风吹散。

那些年,母亲的世界被劈成两半:这头,黄土、老屋、门槛上的蒲扇;那头,大棚、风沙、陌生的街、新疆的口音。岁月如流,那部电话被母亲的手摩挲得愈发油亮。红漆机身、数字按钮、螺旋听筒线,她闭着眼都能摸出每一处凹凸。没有电话来,她就坐在嫂子家的椅子上,盯着那部红色的物件发呆。嫂子也不催她,由着她坐。

而今光阴荏苒,姥娘已八十多岁,终于从新疆回来了,说是叶落归根。姐姐们也各自嫁作人妇,散落在不同的城市。母亲如今有了一部老年手机,但她只会接听,不会拨打,日日只是静静地等着铃声响起。

她偶尔仍同隔壁嫂子坐在一处,谈论起当年往事。我常思忖,母亲眷恋的究竟是什么?红漆电话、螺旋线、黄土路、姐姐们的背影、听筒里断断续续的风?

或许并非那部斑驳的电话机本身,而是那些年她紧紧攥住的那根线。线的另一端,系着她全部的惦念。而今线已朽烂,所有思念化作虚无的电波,在浩瀚太空里茫然穿梭,再也寻不着一个实在的触点。

